國立金門大學一貫修讀學、碩士學位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學 號 |  |
| 院系別 |  學院 學系 年級 | 擬申請修讀碩士班別 |  |
| 聯絡方式 及電話 | 電話：( )其他： (如行動電話或 E-mail 等) |
| 學 年 | 第一學年 | 第二學年 | 第三學年 |
| 學 期 | 上學期 | 下學期 | 上學期 | 下學期 | 上學期 | 下學期 |
| 學業成績 平均 |  |  |  |  |  |  |

說明:上列資料由申請學生詳實填具並檢附歷年成績單正本(轉學生附入學前原校及現修歷年 成績單)一份，或其他有利審查資料（研究報告、讀書計畫、推薦信或其他資料等…）， 送擬申請系所，以備審查。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請修讀系(所) 審查結果 (請打勾) | □同意該生為本系(所)碩士班預研生□不同意（請述明原因）： | 系主任(所長)簽章 |
|  |
| 進修部備查 | 進修組註冊 | 進修組課務 | 進修部主任 |
|  |  |  |

附註：

1. 錄取名額、甄選標準及甄選程序由各系所自訂辦理。

2. 申請資格及其他相關規定，請逕向擬申請修讀之系所洽詢。

3.各系所應於每學期中將錄取名單公告，並將系所務會議紀錄及錄取名單彙送進修推廣部（進修組）備查。